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re Economy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該等董事」，各董事為「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收益	5	310,983	62,944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淨額	6	(1,294,394)	641,41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677,578)	(5,509,150)
財務成本	7	(87,967)	(82,171)
除所得稅前虧損	8	(6,748,956)	(4,886,964)
所得稅開支	9	—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6,748,956)	(4,886,964)
期內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15)	(635)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6,749,071)	(4,887,599)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0.039)	(0.0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14,804	118,180
使用權資產	2,028,145	3,650,662
可退還租賃按金	–	1,112,904
	<u>2,742,949</u>	<u>4,881,746</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20,134,708	5,918,3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3,733	423,2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65,607	23,308,357
	<u>28,624,048</u>	<u>29,649,921</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5,197	464,300
租賃負債	1,930,201	3,283,098
	<u>2,045,398</u>	<u>3,747,398</u>
流動資產淨值	<u>26,578,650</u>	<u>25,902,52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321,599</u>	<u>30,784,26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77,602
資產淨值	<u>29,321,599</u>	<u>30,506,66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08,000	3,340,000
儲備	25,313,599	27,166,667
總權益	<u>29,321,599</u>	<u>30,506,66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作為一間受豁免有限公司並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19樓04及05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及買賣上市及非上市公司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涉及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的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因而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本年度至今為止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數額。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編製財務報表時採用重大判斷及估計的方面及其影響披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除非另有說明，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的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自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且應與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下列修訂與本集團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此等發展均不會對於已編製或本中期財務公告內所呈列的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4. 採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元	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310,651	44,577
銀行利息收入	54	13,843
其他利息收入	278	4,524
收益	<u>310,983</u>	<u>62,944</u>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u>28,511,479</u>	<u>263,084</u>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益、經營業績、資產與負債之貢獻乃來自於香港進行或主要源自香港之投資業務，故無呈列分部資料。

6.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元	港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 已變現收益淨額	287,549	1,242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 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u>(1,581,943)</u>	<u>640,171</u>
	<u>(1,294,394)</u>	<u>641,413</u>

7.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元	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38,856	82,171
其他借款之利息開支	<u>49,111</u>	<u>-</u>
	<u>87,967</u>	<u>82,171</u>

8.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元	港元
本期間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入賬：		
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4,575	58,777
—使用權資產	1,622,517	1,622,517
董事酬金		
—袍金	1,368,000	837,548
投資管理費用(附註10)	<u>261,290</u>	<u>360,000</u>

9.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務虧損78,363,733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744,500港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0.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證券」）訂立投資管理協議，以為本公司提供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起為期兩年的投資管理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中國光大證券訂立一份新投資管理協議，將協議期限由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額外延長兩年，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月費及付款條款維持不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支付中國光大證券投資管理費用261,290港元（二零一九年：360,000港元）。於該協議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屆滿後，管理層並無委任新的投資經理。

上市規則第14A.08條規定，倘上市公司為根據上市規則第21章上市的投資公司，則其關連人士亦包括投資經理。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國光大證券根據上述投資管理協議為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6,748,956港元（二零一九年：4,886,964港元）及於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173,606,593股（二零一九年：158,552,487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行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每股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為0.15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8港元）。此乃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29,321,599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506,667港元）及於該日已發行普通股200,400,000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000,000股）計算。

13.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爆發對全球營商環境造成重大打擊。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採用公平值方法計量其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因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而出現波動。有關影響將主要取決於疫情持續時間。

鑒於本公告日期後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及蔓延情況，由此引發的進一步經濟狀況變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負面影響，惟於本公告日期無法估計其有關影響程度。本集團將繼續監察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情狀況，並會積極應對有關情況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63,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6,74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887,000港元）及每股基本虧損0.039港元（二零一九年：0.031港元）。本期間所錄得營業額來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以及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營業額的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錄得上市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5,67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5,509,000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淨額約1,294,000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收益約641,000港元。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淨額增加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業務回顧

本年度上半年充滿了不確定因素及挑戰。冠狀病毒疫情蔓延全球、中美關係惡化及為振興經濟之量化寬鬆政策帶來過熱股票市場的潛在可能已嚴重影響本集團之投資計劃。然而，危機亦創造機遇。我們將繼續尋求各種投資機會，提升投資組合價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上市證券組合由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恒大集團、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組成。

* 僅供識別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主要依賴股東資金、配售股份所得資金及業務運營產生之現金為其運營及擴張撥付資金。本集團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時，主要以善用資本為股東賺取回報並確保有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滿足營運需求為基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7,165,607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308,357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29,321,599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506,667港元），每股綜合資產淨值為0.15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8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成功根據一般授權配售其股本中合共33,4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新股份（「配售股份」），有關股份乃由配售代理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7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

每股配售股份0.17港元之配售價為：(i) 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即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17港元；及(ii) 較股份於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2012港元折讓約15.51%。

本公司之合共33,4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i) 緊接配售完成前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20%；及(ii) 經配發及發行所有配售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16.67%。配售股份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據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以及誠如配售代理所告知，於完成日期，各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承配人均為專業投資者，彼等於緊隨完成後概無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約為5.68百萬港元及5.56百萬港元。每股配售淨價約為0.167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中(i) 約2.78百萬港元用於未來投資及業務發展；及(ii) 約2.78百萬港元用作本公司的日常營運資金。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去年結轉之集資活動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公告日期	事件	擬定用途	籌集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及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	根據本公司之一般授權配售 33,4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	(a) 未來投資及業務發展 (b) 一般營運資金	2.78 2.78	2.78 1.00	- 1.78 ¹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及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根據本公司之一般授權配售 27,8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	(a) 未來投資及業務發展 (b) 一般營運資金	5.5 5.5	5.5 5.5	- -

附註：

1. 此未動用所得款項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

本集團並無重大負債。本集團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為115,197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4,300港元）及一項租賃負債為1,930,201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60,700港元）。本集團已就辦公室物業租賃合約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負債總額除以擁有人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為0.07（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3）。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僅包含普通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整體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

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電腦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汽車及辦公設備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金額為651,199港元（二零一九年：8,48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部份業務交易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之外匯對沖政策。董事會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聘用合共12位（二零一九年：10位）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適當福利。薪酬待遇一般參考現行市況、個人資歷及表現制定，並根據個人特長及其他市場因素進行定期檢討。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總額為2,4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45,204港元）。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展望

誠如「業務回顧」一節所描述，市場短期內將面臨動盪。本集團預期未來全球經濟將充滿挑戰。本集團管理層將根據本集團之投資目標及政策採納審慎措施以管理現有投資。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及評估良好的投資機遇，從而豐富投資組合，以增加本公司股東之回報。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所持有重大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簽立任何協議，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然而，倘將來出現任何潛在投資機會，本集團將進行可行性研究及準備推行計劃以探討該投資機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整體是否有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常規，且本公司採納之企業管治原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本公司已設立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之企業管治程序。董事會已檢討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守則條文。

更換本公司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之公告，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羅申美」）於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且並無尋求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代替羅申美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報告期內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其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莫浩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銘先生及王人緯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有關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賬目審閱

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刊登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ceig.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博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博先生（主席）及王大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宇先生及梁乾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先生、莫浩明先生及王人緯先生。